

# 市场监管总局通报一季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

**本报讯** 据市场监管总局食品抽检司消息,2026年一季度,全国市场监管部门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全链条抽检,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586127批次,总体不合格率为1.88%。

从食品品种看,粮食加工品,食用油、

油脂及其制品,畜禽肉及副产品,肉制品,鲜蛋,乳制品不合格率分别为0.30%、0.48%、0.51%、1.17%、1.53%、0.08%;蔬菜、水果、水产品不合格率分别为4.05%、5.28%、2.80%。

从检验项目看,农药残留不合格率

3.22%,有机物污染不合格率1.33%,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不合格率0.86%,微生物污染不合格率0.84%,兽药残留不合格率0.81%,质量指标不合格率0.45%,重金属污染不合格率0.14%。

从变化趋势看,水产制品、水产品、鲜蛋

等15类食品不合格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降低,特殊膳食食品、豆类、保健食品等24类食品不合格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上升。

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向社会公布监督抽检结果,及时开展核查处置,严格控制食品安全风险。

## 市场监管总局发布6项食品补充检验方法

**本报讯 万静** 为解决当前食品制假掺假手段愈发隐蔽、部分新型非法添加物存在检测空白、传统检验方法适配性不足等问题,市场监管总局聚焦食品安全监管痛点、难点,近日正式发布6项食品补充检验方法,补齐多项检测技术短板,为精准打击食品违法乱象、守护群众饮食安全提供有力技术法治支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规定,针对食品掺杂掺假,市场监管总局制定食品补充检验方法,用于食品抽检、案件查处和事故处置。

此次发布的6项方法包含3项新制定、3项修订方法,覆盖白酒、植物油、茶叶等重点食品品类,可检测掺假物质、违禁药物等共计21种风险物质,全面提升食品安全风险排查精准度与覆盖面。3项新制定方法分别为酱香型白酒食用酒精掺杂筛查、食品中布噻嗪和美布噻嗪测定、食品中伐地那非杂质30测定。其中,酱香白酒掺杂筛查方法首次构建白酒指纹图谱,可鉴别纯粮酿造与酒精勾兑产品,有效整治白酒市场以次充好乱象,规范酒类市场秩序。布噻嗪、美布噻嗪属于

利尿降压类药物,不法商家非法添加至减肥、降压类食品中制造虚假功效;伐地那非杂质30为壮阳类药物衍生物,多隐蔽添加于功能性食品中。3项修订方法包括食品中多种动物源性成分检测、植物油中乙基麦芽酚测定、茶叶及孜然中美术绿定性测定,通过扩大适用范围、优化检测技术,可检测17种掺假、香精、工业染料等风险物质。6项方法落地,将有效填补新型食品掺杂掺假检测空白,强化重点风险管控,夯实食品安全监管技术基础,大幅提升食品安全检测效能。

## 长江禁渔工作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效

**本报讯** 近日,农业农村部会同公安部、市场监管总局等长江禁捕退捕暨水生生物保护工作协调机制成员单位在四川省乐山市召开现场推进会,持续强化禁渔执法监管,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十年禁渔。

会议指出,长江十年禁渔自2021年全面实施以来,沿江各地执法队伍与装备力量不断加强,“空天地水”一体化智慧渔政监管体系初步建成,有关部门密切协作、综合施策,联合执法、普法宣传、群众监督等工作扎实推进,禁渔工作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效。2025年,各地农业农村、公安、市场监管部门查办涉渔案件同比分别下降17.6%、39.0%、40.5%,一般性、偶发性非法捕捞行为持续减少,禁渔管理秩序平稳向好。

会议强调,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各地要聚焦“十五五”目标任务,健全联合执法机制,推进智慧渔政建设,建强基层执法队伍,强化普法宣传教育。以部际专班年度执法行动计划为重点,抓好专项执法与暗查暗访,深入开展“一打两清两整治”和非法捕捞问题隐患排查,始终保持禁捕监管严的态势。依法规范娱乐性垂钓活动,深化联合执法与行刑衔接,深挖斩断“捕、运、销、食”地下产业链,确保禁渔令有效落实,禁渔秩序总体平稳。

## 585家核准使用地标专用标志企业名单发布

**本报讯** 据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消息,国家知识产权局近日发布公告,核准585家企业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这些企业涉及万荣苹果、库伦荞麦、鞍山南果梨等117个地理标志产品。

根据《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办法》,上述企业已分别向产品所在地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提出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申请。经有关省级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审核,并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认定,现予注册登记。

自2026年5月29日起,核准上述企业在其生产的地理标志产品上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获得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此次核准的地理标志产品涵盖:

山西万荣苹果、辽宁鞍山南果梨、黑龙江五大连池大豆等北方特色农产品;江苏洞庭(山)碧螺春茶、苏州西山板栗、天目湖砂锅鱼头等华东地区产品;湖北恩施土豆、红安花生、湖南大通湖大闸蟹等中部地区特产;广东新会陈皮、东莞腊肠、广西六堡茶等华南地区产品;重庆城口蜂蜜、四川青草坝萝卜、陕西泾阳茯茶等西部地区特色;新疆巴音布鲁克蘑菇、巩留核桃、和田阿克恰勒甜瓜等西北地区产品。

## 国家卫健委印发营养指导员服务技术指南

**本报讯 陈钊琦** 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营养指导员服务技术指南(试行)》,明确营养指导员岗位专业技术能力标准,细化多场景营养指导实操要点,为全国营养指导员规范化开展便民营养服务提供技术遵循。

针对岗位专业技术能力,指南从营养监测与调查、膳食营养状况评价、营养咨询与指导、营养配餐、营养科普教育5个方面提出具体技术要求。明确营养指导员要能够明确服务对象的人群特点,分析其膳食需求、指导重点及注意事项。为服务对象提供膳食建议的同时,向服务对象分析当前膳食结构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膳食建议的原则、个人饮食

改善要点等。在指导膳食搭配、食物选择的基础上,给予合理运动的建议。

立足群众差异化健康需求,要求营养指导员服务覆盖社区、托幼机构和中小学校、养老服务机构、餐饮食品行业以及体重管理5类场景,为不同人群提供有针对性的营养健康服务。指南提出,在社区,营养指导员可为重点服务对象建立营养健康档案,开出个性化的膳食食谱,指导如何科学使用营养补充剂。在托幼机构和中小学校,指导员将协助学校健全学生体检制度,尤其要对贫血、超重、肥胖的学生给出专门的营养食谱建议。学校食堂的食谱也应由指导员参与制定,明确食材用量,并每周向师生和家庭

长公示。在养老服务机构,指导员将配合开展营养筛查,建立老年人营养健康档案,充分考虑老年人咀嚼和吞咽能力,依据医嘱提供软食、半流质等不同形态的膳食方案。在餐饮食品行业,指导员将协助餐厅和食堂做好油盐糖的用量统计与管控,并指导改良菜谱和烹饪方法,为菜品配上营养标识,引导公众外出就餐时少吃油、盐、糖。

此外,指南同步划定行业管理底线,对营养指导员服务行为规范、常态化能力提升、行业执业伦理、服务数据安全等方面作出统一规定,全方位规范执业行为,推动营养指导员行业标准化、专业化、规范化长效发展。

## 工信部等七部门净化直播电商等行业生态

**本报讯** 近日,工信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促进平台经济大中小企业协同发展行动方案(2026—2028年)》。其中提到,指导平台企业完善合规管理体系,构建质量管理体系,推动建立平台企业与平台内经营者重大事项协商机制。引导平台企业优化规则、合理收费,通过开展降费让利、协商完善治理规则标准等方式,帮助中小企业减负增效、拓展市

场,纠正侵犯平台内经营者合法权益的行为,规范“内卷式”竞争。

此外提出,支持平台企业探索消费新场景新模式,发展直播电商、即时零售等新业态,带动中小企业开辟高成长性消费新赛道。积极培育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加快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推动平台企业汇聚、组织制造资源,打造共享制造、绿色制造、个性定

制、众包众创等新模式,联合制造企业、科研机构等实施创新驱动质量改进计划,增加高端产品供给,提升全产业链竞争优势。

同时,净化直播电商等行业生态,严厉打击网售假冒伪劣商品,完善网售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制度,着力压实平台责任、加强源头治理、强化召回监管,切实保护消费者权益。

## 社会消费商品和服务零售总额指标首次发布

**据新华社消息** 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付凌晖在近日举行的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说,观察消费不仅要看商品消费,还要关注服务消费。国家统计局首次发布“社会消费商品和服务零售总额”指标,1—5月份,社会消费商品和服务零售总额同比增长2.8%。

随着我国发展阶段的变化,消费场景日益丰富,服务消费需求加速释放,日益成为消费增长的重要力量,服务零售额成为观察消费发展的重要指标。

数据显示,1—5月份,我国服务零售

额同比增长5.4%,高于商品零售额增速。“这种变化是经济发展规律所决定的,也是消费升级的重要体现。”付凌晖说。

从服务消费的特点看,旅游消费较快发展,带动交通出行消费增长。1—5月份,旅游咨询租赁服务、交通出行服务零售额均保持较快增长。文化体育赛事消费不断升温,对消费的带动作用不断显现。1—5月份,文体休闲服务类零售额同比增长超过10%。

服务消费保持良好增长态势的同时,新型消费潜能也在加快释放,网上消

费、数字消费、绿色消费等成为新增长点。1—5月份,网上商品和服务零售额同比增长5.9%,限额以上单位中高能效等级家电零售额增长超过30%。

“今年以来,消费市场运行总体平稳,结构持续优化,新增长点加快培育。”付凌晖说,也要看到,居民消费能力和意愿还有待进一步增强,一些领域市场供给还不能完全满足消费升级的需要,对此要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多措并举促进居民就业增收,不断创新消费场景,优化消费环境,更好释放消费潜力。